

附件

摘录自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：

B. 环境保护

层面B1 排放物

一般披露	有关废气及温室气体排放、向水及土地的排污、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产生等的： (a) 政策；及 (b) 遵守及严重违反相关准则、规则及规例的资料。废气排放包括氮氧化物、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国家法律及规例规管的污染物。温室气体包括二氧化碳、甲烷、氧化亚氮、氢氟碳化物、全氟化碳及六氟化硫。有害废弃物指国家规例所界定者。
关键绩效指标B1.1	排放物种类及相关排放数据。
关键绩效指标B1.2	温室气体总排放量(以吨计算)及(如适用)密度(如以每产量单位、每项设施计算)。
关键绩效指标B1.3	所产生有害废弃物总量(以吨计算)及(如适用)密度(如以每产量单位、每项设施计算)。
关键绩效指标B1.4	所产生无害废弃物总量(以吨计算)及(如适用)密度(如以每产量单位、每项设施计算)。
关键绩效指标B1.5	描述减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。
关键绩效指标B1.6	描述处理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方法、减低产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。